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

2021年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1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

 **助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

 **项目实施单位（公章）：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宣传部**

 **主管部门（公章）：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宣传部**

 **项目负责人（签章）：穆克亚提·热木扎提、王宏**

 **填报时间：2022年3月28日**

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

2021年绩效自评报告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决策部署，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2021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2〕1号）精神，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宣传部**加强绩效管理组织领导，完善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强化绩效监督评价，**严格按规范要求组织开展了2021年度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绩效自评工作，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2021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下达预算情况**

 2020年10月，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财教〔2020〕195号），财政部下达新疆2021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53,692万元，其中：一般项目40,610万元、绩效奖励8,036万元、流动舞台车200万元、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模拟）运行维护费452万元，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数字）运行维护费4,394万元。

 **2.下达绩效目标情况**

财政部随文下达新疆区域绩效目标表，具体为：



（二）自治区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1.自治区分解下达预算情况**

 2020年12月，**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预算的通知》（新财教〔2020〕206号），**自治区财政厅**下达自治区党委宣传部新疆日报社新疆多语种对外传播暨新疆发布平台专用设备项目资金240万元、天山电影制片厂影视摄影录音器材购置项目600万元，共计840万元。

  **2.自治区分解下达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1）2020年12月，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预算的通知》（新财教〔2020〕206号），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向自治区财政厅备案绩效目标总表1张，具体为：

|  |
| --- |
|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2021年度） |
| 项目名称 | 新疆多语种对外传播暨新疆发布平台专用设备项目和天山电影制片厂影视摄影录音器材购置项目 |
| 所属专项 | 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
| 中央主管部门 | 中共中央宣传部 | 省级财政部门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
| 省级主管部门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 具体实施单位 | 新疆日报社、天山电影制片厂 |
| 资金情况（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840万元 |
|  其中：财政资金 | 840万元 |
|  其他资金 | 0 |
| 总体目标 | 目标1：满足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在疆举办新闻发布会的需要；目标2：满足自治区新闻发布工作需要，实现自治区发布厅与各地州、市、县发布厅连线互动，满足多个新闻发布会场之间同时相互交流； 目标3：为新疆少数民族电影的发展提供重要契机，对于弘扬民族优秀文化的主旋律，促进新疆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播有积极意义；目标4：项目建设将提升天山电影制片厂的生产制作条件和技术水平，有助于降低天影厂拍摄成本，提升天影厂的生产质量和数量，有助于拍摄出更多高质量的影片，获得较好的社会反响；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购置摄影伸缩大炮数量 | 1个 |
| 购置高端车拍架数量 | 1个 |
| 购置前期同期录音全套设备数量 | 1套 |
| 购置LED屏数量 | 4块 |
| 购置4K摄录一体机数量 | 3台 |
| 质量指标 | 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建设完成率 | 100% |
| 购置设备符合国家标准 | 100% |
| 成本指标 | 购置摄影伸缩大炮单价 | 142万元/个 |
| 购置高端车拍架单价 | 358万元/个 |
| 购置前期同期录音全套设备单价 | 100万元/套 |
| 购置LED屏平均单价 | 38万元/块 |
| 购置4K摄录一体机数量 | 29.3万元/台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实施周期（新疆多语种对外传播暨新疆发布平台专用设备项目） | 2020年12月至2021年2月 |
| 项目实施周期（影视摄影录音器材购置项目） | 2021年2月至8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 有效提升 |
| 引导社会舆论 | 有效提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文化产业转型发展 | 持续影响 |
| 新闻发布工作水平 | 有效提升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对政府新闻发布工作满意度 | ≥90% |
|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 ≥95% |

 （2）2020年12月，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预算的通知》（新财教〔2020〕206号），自治区党委宣传部向自治区财政厅备案绩效目标表分表2张，分别为：

|  |
| --- |
|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2021年度） |
| 项目名称 | 天山电影制片厂影视摄影录音器材购置项目 |
| 所属专项 | 2021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
| 中央主管部门 | 中共中央宣传部 | 省级财政部门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
| 省级主管部门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 具体实施单位 | 天山电影制片厂 |
| 资金情况（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600万元 |
|  其中：财政资金 | 600万元 |
|  其他资金 | 0 |
| 总体目标 | 目标1：为新疆少数民族电影的发展提供重要契机，对于弘扬民族优秀文化的主旋律，促进新疆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播有积极意义。目标2：项目建设将提升天山电影制片厂的生产制作条件和技术水平，有助于降低天影厂拍摄成本，提升天影厂的生产质量和数量，有助于拍摄出更多高质量的影片，获得较好的社会反响。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购置摄影伸缩大炮数量 | 1个 |
| 购置高端车拍架数量 | 1个 |
| 购置前期同期录音全套设备数量 | 1套 |
| 质量指标 | 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建设完成率 | 100% |
| 购置设备符合国家标准 | 100% |
| 成本指标 | 购置摄影伸缩大炮单价 | 142万元/个 |
| 购置高端车拍架单价 | 358万元/个 |
| 购置前期同期录音全套设备单价 | 100万元/套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实施周期 | 2021年2月至8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 有效提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文化产业转型发展 | 持续影响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 ≥95% |

|  |
| --- |
|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2021年度） |
| 项目名称 | 新疆多语种对外传播暨新疆发布平台专用设备项目 |
| 所属专项 | 2021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
| 中央主管部门 | 中共中央宣传部 | 省级财政部门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 |
| 省级主管部门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党委宣传部 | 具体实施单位 | 新疆日报社 |
| 资金情况（万元） |  年度资金总额： | 240万元 |
|  其中：财政资金 | 240万元 |
|  其他资金 | 0 |
| 总体目标 | 目标1：满足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在疆举办新闻发布会的需要；目标2：满足自治区新闻发布工作需要，实现自治区发布厅与各地州、市、县发布厅连线互动，满足多个新闻发布会场之间同时相互交流； |
| 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值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购置LED屏数量 | 4块 |
| 购置4K摄录一体机数量 | 3台 |
| 质量指标 | 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建设完成率 | 100% |
| 购置设备符合国家标准 | 100% |
| 成本指标 | 购置LED屏平均单价 | 38万元/块 |
| 购置4K摄录一体机数量 | 29.3万元/台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实施周期 | 2020年12月至2021年2月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引导社会舆论 | 有效提升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新闻发布工作水平 | 有效提升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对政府新闻发布工作满意度 | ≥90% |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1年度中央下达2021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项目总预算资金为53,692万元，其中下达自治区党委宣传部840万元，到位率100%。包括：新疆多语种对外传播暨新疆发布平台专用设备项目预算资金为240万元,天山电影制片厂影视摄影录音器材购置项目项目预算资金为600万元。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截止到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用于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一般项目、绩效奖励）项目的资金总计840万元、共计执行840万元，执行率100%，具体如下：

 （1）天山电影制片厂影视摄影录音器材购置项目

该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委托新疆正企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进行招标。最终北京鼎润通达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以104.8万元中标并签订天山电影制片厂影视摄影录音器材购置项目（录音设备）合同；北京华易众欣科技有限公司以493.7万元中标并签订天山电影制片厂影视摄影录音器材购置项目（摄影、照明及后期设备）合同。考虑资金剩余1.5万元，经天山电影制片厂党委会议研究，按照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对天山电影制片厂影视摄影录音器材购置项目（录音设备）合同中部分设备追加了1.7万元，签订了天山电影制片厂影视摄影录音器材购置项目（录音设备）补充合同。

（2）新疆多语种对外传播暨新疆发布平台专用设备项目

 该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布厅音视频设备购置及音视频布线、连线等。该项目于2021年1月5日开标，施工中标单位为北京北电科林电子有限公司，项目监理中标单位为中邮通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专项资金下达后，项目实施单位制定工作计划，确认责任领导和责任人，加强项目全过程的组织领导。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做好项目投招标工作，确保项目有序开展。通过采取有效措施，不断加强对项目实施环节的事中监督，切实提高专项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项目实施进度合理安排支出，严格把关审核资金支出事项，确保项目资金专项核算，专款专用。及时组织完成项目结项验收或竣工验收等收尾工作，确保项目整体实施质量。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天山电影制片厂影视摄影录音器材购置项目**

 目标1：为新疆少数民族电影的发展提供重要契机，对于弘扬民族优秀文化的主旋律，促进新疆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播有积极意义；目标2：项目建设将提升天山电影制片厂的生产制作条件和技术水平，有助于降低天影厂拍摄成本，提升天影厂的生产质量和数量，有助于拍摄出更多高质量的影片，获得较好的社会反响。

**2.新疆多语种对外传播暨新疆发布平台专用设备项目**

 目标1：满足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在疆举办新闻发布会的需要；目标2：满足自治区新闻发布工作需要，实现自治区发布厅与各地州、市、县发布厅连线互动，满足多个新闻发布会场之间同时互相交流。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指标1：备案购置摄影伸缩大炮数量指标，指标值为1个，我区实际完成0，完成率0%，偏差率100%。未完成原因：原计划购买的摄影伸缩大炮为进口设备，受国内外疫情影响，设备无法运输至国内，更换为其他能在国内购买的进口摄影设备。

 指标2：备案购置高端车拍架数量指标，指标值为1个，我区实际完成0，完成率0%，偏差率100%。未完成原因：原计划购买的高端车拍架为进口设备，受国内外疫情影响，设备无法运输至国内，更换为其他能在国内购买的进口摄影设备。

指标3：备案购置前期同期录音全套设备数量指标，指标值为1套，我区实际完成1，完成率100%，偏差率0%；

指标4：备案购置LED屏数量指标，指标值为4块，我区实际完成4块，完成率100%，偏差率0%。

 指标5：备案购置4K摄录一体机数量指标，指标值为3台，我区实际完成3台，完成率100%，偏差率0%。

 （2）质量指标

 指标1：备案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建设完成率指标，指标值为100%，我区实际完成100%，完成率100%，偏差率0。

 指标2：备案购置设备符合国家标准指标，指标值为100%，我区实际完成100%，完成率100%，偏差率0。

 （3）时效指标

 指标1：备案项目实施周期（新疆多语种对外传播暨新疆发布平台专用设备项目）指标，指标值为2020年12月至2021年2月，我区实际完成2021年2月，完成率100%，偏差率0%。

指标2：备案项目实施周期（影视摄影录音器材购置项目）指标，指标值为2021年2月至8月，我区实际完成2021年8月，完成率100%，偏差率0%；

 （4）成本指标

 指标1：备案购置摄影伸缩大炮单价指标，指标值142万元/个，我区实际完成0，完成率0%，偏差率100%；未完成原因：受国内外疫情影响，摄影伸缩大炮未购买，成本指标未完成。

 指标2：备案购置高端车拍架单价指标，指标值为358万元/个，我区实际完成0，完成率0%，偏差率100%；未完成原因：受国内外疫情影响，高端车拍架未购买，成本指标未完成。

指标3：备案购置前期同期录音全套设备单价指标，指标值为100万元/套，我区实际完成100万元/套，完成率100%，偏差率0%；

指标4：备案购置LED屏平均单价指标，指标值为38万元/块，我区实际完成38万元/块，完成率100%，偏差率0%。

 指标5：备案购置4K摄录一体机数量指标，指标值为29.3万元/台，我区实际完成29.3万元/台，完成率100%，偏差率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经济效益

 未备案经济效益指标。

 （2）社会效益

指标1：备案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指标，指标值为有效提升，我区实际完成有效提升，完成率100%，偏差率0；

指标2：备案引导社会舆论指标，指标值为有效提升，我区实际完成有效提升，完成率100%，偏差率0%；

 （3）生态效益

 未备案生态效益指标。

 （4）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备案促进文化产业转型发展指标，指标值为持续影响，我区实际完成持续影响，完成率100%，偏差率0%；

 指标2：备案新闻发布工作水平指标，指标值为有效提升，我区实际完成有效提升，完成率100%，偏差率0%；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指标1：备案群众对政府新闻发布工作满意度指标，指标值≥90%，自治区实际完成90%，完成率100%，偏差率0%。

 指标2：备案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指标，指标值为≥95%，我区实际完成95%，完成率100%，偏差率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1.偏离的绩效目标**

 （1）未完成时效指标

 ①数量指标1：购置摄影伸缩大炮数量1台未完成，原计划购买的摄影伸缩大炮为进口设备，受国内外疫情影响，设备无法运输至国内，更换为其他能在国内购买的进口摄影设备。

 ②数量指标2：购置高端车拍架数量1台未完成，原计划购买的高端车拍架为进口设备，受国内外疫情影响，设备无法运输至国内，更换为其他能在国内购买的进口摄影设备。

 ③成本指标1：购置摄影伸缩大炮单价142万元/个，受国内外疫情影响，摄影伸缩大炮未购买，成本指标未完成。

 ④成本指标2：购置高端车拍架358万元/个，受国内外疫情影响，高端车拍架未购买，成本指标未完成。

（2）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不足

在该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主要存在以下不足：数量指标、成本指标设置不够精准，未能正确判断疫情防控政策对项目实施的影响，对购买的设备前期调查研究不到位。

1. 下一步工作实施改进措施

 在今后项目申报时，充分做好前期调研工作，确保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规范；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充分调动各部门的工作积极性，制定严密的项目执行方案，减少外界因素对项目完成时效的影响。

四、绩效自评结果及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按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规定，自评标准是：预算执行10分、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经自评，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0分，其中：预算执行10分、产出指标4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自评结果为“优”。

 （二）自治区党委宣传部按照项目实施方案的要求，对项目实施全面绩效管理，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责任机制，组织相关项目实施单位开展项目绩效“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自评”全过程管理。本着高效、节俭、安全的原则进行绩效自评，以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为依据，不断加大补助资金监管力度，加强补助资金监督检查，切实增强资金使用单位的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确保**项目建设**有成效。

（三）评价结果将在天山网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未发现问题。

 附件：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
| --- |
| 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
| （2021年度） |
|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 新疆多语种对外传播暨新疆发布平台专用设备项目和天山电影制片厂影视摄影录音器材购置项目 |
| 中央主管部门 | 中共中央宣传部 |
| 地方主管部门 |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宣传部 | 资金使用单位 | 新疆日报社、天山电影制片厂 |
| 资金情况（万元） |  | 全年预算数（A） | 全年执行数（B） | 执行率（B/A) |
| 年度资金总额： | 840 | 840 | 100% |
| 其中：中央补助 | 840 | 840 | 100% |
| 地方资金 | 0 | 0 |  |
| 其他资金 | 0 |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 总体目标 |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
| 目标1：满足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在疆举办新闻发布会的需要目标2：满足自治区新闻发布工作需要，实现自治区发布厅与各地州、市、县发布厅连线互动，满足多个新闻发布会场之间同时相互交流。目标3：为新疆少数民族电影的发展提供重要契机，对于弘扬民族优秀文化的主旋律，促进新疆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播有积极意义。目标4：项目建设将提升天山电影制片厂的生产制作条件和技术水平，有助于降低天影厂拍摄成本，提升天影厂的生产质量和数量，有助于拍摄出更多高质量的影片，获得较好的社会反响。 |  满足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在疆举办新闻发布会的需要。满足自治区新闻发布工作需要，实现自治区发布厅与各地州、市、县发布厅连线互动，满足多个新闻发布会场之间同时互相交流。摄影录音设备购置项目已按照政府采购要求对影视设备进行更新，大大地降低了拍摄成本，提升了本单位的生产质量和数量。为新疆少数民族电影的发展提供重要契机，对于弘扬民族优秀文化的主旋律，促进新疆优秀民族文化的传播有积极意义。 |
| 绩效指标 | 一级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全年完成值 |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
| 指标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购置摄影伸缩大炮数量 | 1个 | 0 | 受国内外疫情影响，进口设备无法运输至国内，更换为其他能在国内购买的进口摄影设备。 |
| 购置高端车拍架数量 | 1个 | 0 | 受国内外疫情影响，进口设备无法运输至国内，更换为其他能在国内购买的进口摄影设备。 |
| 购置前期同期录音全套设备数量 | 1套 | 1套 |  |
| 购置LED屏数量 | 4块 | 4块 |  |
| 购置4K摄录一体机数量 | 3台 | 3台 |  |
| 质量指标 | 公共数字文化资源建设完成率 | 100% | 100% |  |
| 购置设备符合国家标准 | 100% | 100% |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实施周期（新疆多语种对外传播暨新疆发布平台专用设备项目） | 2020年12月至2021年2月 | 2020年2月 |  |
| 项目实施周期（影视摄影录音器材购置项目） | 2021年2月至8月 | 2020年8月 |  |
| 成本指标 | 购置摄影伸缩大炮单价 | 142万元/个 | 0 | 受国内外疫情影响，摄影伸缩大炮未购买，成本指标未完成。 |
| 购置高端车拍架单价 | 358万元/个 | 0 | 受国内外疫情影响，高端车拍架未购买，成本指标未完成。 |
| 购置前期同期录音全套设备单价 | 100万元/套 | 100万元/套 |  |
| 购置LED屏平均单价 | 38万元/块 | 38万元/块 |  |
| 购置4K摄录一体机数量 | 29.3万元/台 | 29.3万元/台 |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 有效提升 | 有效提升 |  |
| 引导社会舆论 | 有效提升 | 有效提升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促进文化产业转型发展 | 持续影响 | 持续影响 |  |
| 新闻发布工作水平 | 有效提升 | 有效提升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对政府新闻发布工作满意度 | ≥90% | 90% |  |
|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 ≥95% | 95% |  |
| 说明 | 无 |